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ONGBAO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6)

#### 內幕消息 —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 暫停營運的 第二次補充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3日及2025年10月2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遠為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暫停營運後，本集團建築業務暫停的內幕消息。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委聘獨立內部監控檢討顧問

於2025年11月6日，本公司委任致同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為獨立內部監控檢討顧問，以對本集團進行獨立內部監控檢討。

獨立內部監控檢討的範圍包括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間有關(i)企業層面控制(包括本公司的監控環境及風險評估以及本集團內部信息溝通及監察)，(ii)財務報告編製和信息披露控制(包括審查財務組織架構、報告關係及披露事項)及(iii)現金及資金管理(包括評估是否有充分的內部控制措施來保障集團的現金和資金安全)的程序。

董事會已審閱內部監控檢討範圍，並確認該範圍足以識別建築業務暫停的根本原因，並建議適當措施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就內部監控審查的關鍵發現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程俊

香港，2025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程俊先生及于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振濤先生、張嘉裕教授及黃志恩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上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quantongkonggu.com](http://www.quantongkonggu.com)刊登。